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

上市公司名称：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华英农业

股票代码：002321

信息披露义务人：河南农投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 33 号英特大厦 8 层

股权变动性质：增加（协议转让）

签署日期：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15号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管理办法》、《15号准则》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除本报告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股东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本次权益变动需待《股份转让协议》相关股份过户手续完成后方能生效。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章 释义.....	3
第二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章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章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章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章 其他重要事项.....	10
第七章 备查文件.....	11
附表.....	12

第一章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作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河南农投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华英农业	指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18年11月26日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恒鑫一期集合资金信托持有华英农业的股份
《股份转让协议》	指	河南农投金控股份有限公司与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本报告	指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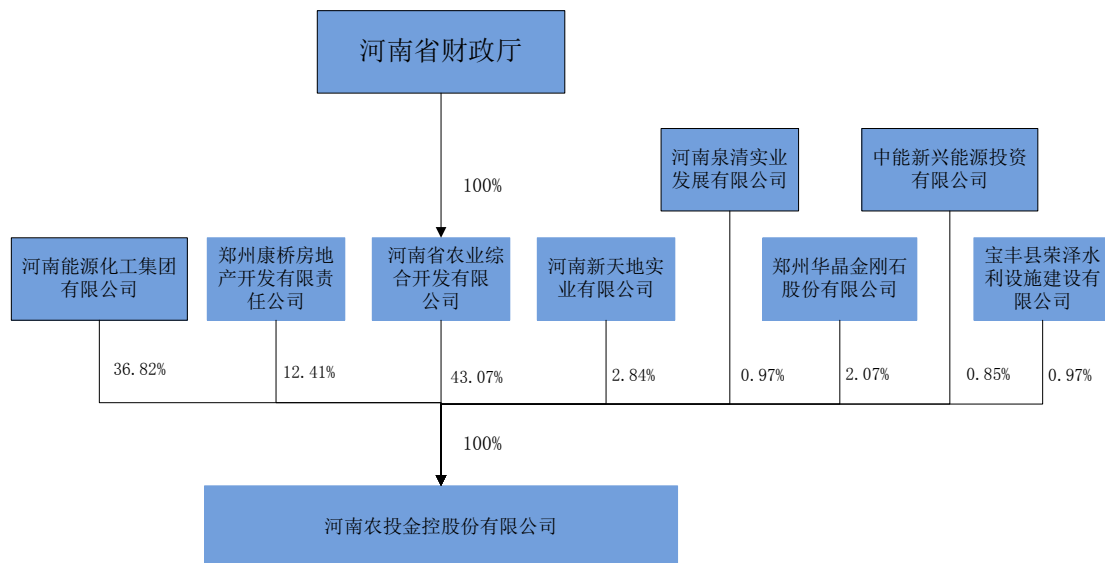
第二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河南农投金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投金控”）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河南农投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住所	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33号英特大厦 8 层
法定代表人	郭锋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753886985W
注册资本	24174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3 年 09 月 16 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资产收购、基金投资、并购重组、财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鼎路 70 号
联系方式	0371—6571883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比例情况



【注：上述持股比例采用四舍五入计】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有关情况

农投金控控股股东为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1 月，国有独资，注册资本为 300 亿元，注册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25号，法定代表人郑献锋，主要从事农业及涉农产业投资及管理；金融投资及管理；股权投资、股权投资基金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资产经营管理；受托资产管理；基础设施投资及管理。

农投金控实际控制人为河南省财政厅。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农投金控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曾用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境外居留权
郭锋先	无	女	董事长、总经理	中国	郑州	否
张红涛	无	男	董事、副董事长	中国	郑州	否
许跃东	无	男	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	郑州	否
李伟真	无	女	董事	中国	郑州	否
王昊青	无	男	董事	中国	郑州	否
李正格	无	男	监事会主席	中国	郑州	否
刘 辉	无	男	监事	中国	郑州	否
师 琨	无	男	监事	中国	郑州	否
刘 淼	无	女	副总经理	中国	郑州	否
王志霞	无	女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中国	郑州	否

张 威	无	男	总经理助理	中国	郑州	否
-----	---	---	-------	----	----	---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 % 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章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主要是基于对我省农业发展的支持和前景的认同，看好华英农业全产业链布局和未来发展战略，受让华英农业的股份，并将积极支持华英农业做大做强。

二、持股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继续增持华英农业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章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华英农业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是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恒鑫一期集

合资金信托持有的华英农业29,604,982股股份，占华英农业总股本的5.54%。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河南农投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0	0.00%	29,604,982	5.5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29,604,982	5.5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四、本次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8年11月26日，河南农投金控股份有限公司（“受让方”，“乙方”）与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转让方”，“甲方”）与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签署主体

转让方（甲方）：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乙方）：河南农投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2、转让股份的份额

甲方同意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将持有的标的公司29,604,982股股份转让给乙方，股份转让的同时，依该股份享有的相应股东权益一并转让。

3、标的股份的交割及转让股份的权益享受

（1）股份转让价款足额支付完毕后5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应共同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标的股份过户手续，并对各自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如证监会或交易所对标的股份协议转让时间有要求的，以监管部门规定的时间为准。

（2）在中登公司办理完毕将标的股份由甲方证券账户过户登记

于乙方证券账户的登记手续时，本协议规定的标的股份转让完成。自标的股份转让完成之日起，乙方获得标的股份完全的所有权并享受标的公司章程和律所规定的全部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分红权和表决权)，承担股东义务。

4、过渡期安排

甲方按本协议约定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标的股份变更登记至乙方名下之日的期间为过渡期间。过渡期内标的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于交割日后由新股东享有。

5、税收和费用

双方应各自承担因本协议的签署和履行而产生的应为其缴纳和支付的税收和费用。

6、协议生效及其他

(1)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署后生效。

(2) 在本协议执行过程中，如出现本协议约定的标的股份无法及时变更过户至乙方名下的情形，自无法办理变更登记事由发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股份转让价款一次性全额返还给乙方。

(3) 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终止本协议。

(4) 本协议一式八份，甲乙两方各持两份，其余用于办理报批审核与过户手续，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协议规定的事项发生重大变化或存在未尽之事宜，双方应当重新签订协议或签订补充协议。如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发行人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华英农业股份，不存在持有华英农业股份权利限制的情形。

第五章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6个月内不存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卖华英农业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章 其他重要事项

一、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也不存在依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河南农投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署日期：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第七章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法人营业执照；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 三、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股份转让协议。

（本页无正文，为《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河南农投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署日期：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